

115 年 7 月新實施之重大政策或惠(便)民措施

序	項目	簡要說明	受惠人數/實施效益
1	新增 7 項全程網路申請測量項目，自 115 年 7 月 1 日起提供服務	為持續推動數位櫃臺便民服務，內政部已於115年5月25日公告新增7項得全程網路申請測量案件項目如下，並自115年7月1日起提供服務：同一所有權人且無他項權利者，申請土地分割、土地合併、界址調整、調整地形、建物分割及建物合併等6項測量項目。申請位置勘查測量項目。	民眾申請測量案件得採多元方式提出申請，將持續加強宣導，以簡政便民，提昇數位化服務效能。
2	修正「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部分條文，自 11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一)適度提高部分用途人員密度計算標準：「建築技術規則」要求建築物設置防空避難設備之目的，係為配合國防與民防之防空避難政策，於空襲警報期間，提供民眾躲避空襲之停留空間，減少空襲對民眾造成的直接傷害。依據內政部函頒防空避難指引，對於民眾躲避空襲時所採取之避難防護姿勢為跪姿、趴下姿勢，為避免躲避空襲空間過於擁擠，爰按人數規劃附建防空避難設備之附建基準宜作適當調整。經參考國外規定，提供短期避難（一天以內）為目的之公共疏散設施空間規定設置面積，其中芬蘭每人約0.75平方公尺、韓國每人約0.825平方公尺、瑞士每人約1平方公尺，爰修正供學校或工廠使用按人數規劃附建防空避難設備之建築物，其防空避難設備附建基準，由按人數每人0.75平方公尺，提高至每人1平方公尺。(修正條文第141條)	因應現今社會環境變遷，強化社會韌性，參酌國外相關規定修正條文。

序	項目	簡要說明	受惠人數/實施效益
		<p>(二)修正固定設備項目：明定盥洗室得與固定設備設在地面以下部分之面積合併計算，惟合併所占面積不得超過附建避難設備面積四分之一。查化糞池現行法規已改稱污水處理設施，又排水系統依規定應設置之截留器、分離器有維護清潔之需，亦須設置於建築物地下層，爰配合修正化糞池為污水處理設施並增列截留器、分離器。(修正條文第142條)</p> <p>提升防空避難設備相關防火遮煙、露出地面之避難設備外牆及頂板構造厚度、通風換氣、緊急照明、緊急電源規定：修正直接面向戶外之防火門窗應具遮煙性能要求，以提高氣密性。另參考國外對於一般避難設施外牆與露天頂板規定之厚度至少30公分以上，爰修正露出地面之外牆及頂板構造厚度。增訂通風換氣量，要求設置緊急照明及緊急電源插座。(修正條文第144條)</p>	
3	公有新建各建築類組建築物申請綠建築標章應同步申請建築能效評估，且達建築能效1級或近零碳建築(1+	<p>(一)為達成國家發展委員會111年3月30日公布之建築部門階段里程碑：2030年公有新建建築物達建築能效1級或近零碳建築(1+級)的目標，由公有建築帶頭做起，引導民間建築跟進，並以耗能量大之建築優先，考量產業界有所因應時間，採分年分階段方式逐步推動公有新建建築物導入建築能效評估。</p> <p>(二)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自112年7月1日起，由公有新建辦公、服務類建築率先做起，要求於申請綠建築標章時，需同時申請建築能效評估，並自115年7月1日起，適用對象全面納入各建築類組建築物，且其建築能效等</p>	截至115年5月底，取得建築能效標示或候選證書共443件，合計36,991戶，其中包括淨零建築6件、近零碳建築(1+級)219件，每年約可節省用電2.2億度、減少CO _{2e} 排放當量

序	項目	簡要說明	受惠人數/實施效益
	級)，自 115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級須達建築能效1級或近零碳建築（1+級），將可提早達成2030年公有新建建築物達建築能效1級或近零碳建築之階段目標。	10.75萬噸，節能減碳成效良好。
4	替代役團膳主副食費 7 月起調增為 4,560 元至 5,580 元不等，最高增幅 18.75%	考量替代役入營後訓練強度提升、體能消耗增加，為加強照顧替代役飲食需求與訓練期間營養補給，今（115年）年7月起全面調增替代役每月團膳主副食費，本島地區由3,840元調增為4,560元，本島之離島地區由4,105元調增為4,825元，外島地區由4,640元調增為5,360元，外島之離島含國外地區由4,860元調增為5,580元。其中本島地區調幅最高達18.75%。	因應極端氣候與複合型災害挑戰，替代役訓練內容與任務強度均逐步提升，政府有責任完善相關生活照顧措施，透過調整主副食費標準，提供更完善的服勤支持，讓替代役安心服役、家屬放心。
5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網路申請新制於今（115）年 7 月 21 日正式實施	(一)自115年7月21日起調整網路申請流程。未來民眾透過網路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時，無論選擇「臨櫃領件」或「郵寄領件」，均須先透過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平臺完成線上身分驗證，並以信用卡或VISA簽帳金融卡完成線上繳費後，申請案始正式成立。 (二)目前選擇「郵寄領件」之網路申請案件，原即採行線上身分驗證及線上繳費機制；本次調整係將相同作業模式全面適用於所有網路申請案件	透過線上身分驗證機制，除可有效確認申請人身分外，亦可由系統自動帶入基本資料，有助提升資料正確性，減少人工輸入

序	項目	簡要說明	受惠人數/實施效益
		<p>，以建立一致化申辦流程。另因MyData平臺身分驗證服務係介接戶政國民身分證資料，僅適用於有戶籍國民；無戶籍國民及外國人因無法完成線上身分驗證，仍請循現行臨櫃方式辦理申請。</p>	<p>錯誤情形。</p>